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33号文）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05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271,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8,14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23,36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4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证天通（2017）证验字第0201001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公司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
1	佛山市华盛洋模具塑料制造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海口南海支行	461602303018800023470
2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渭塘支行	32250199743700000287
3	苏州新中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渭塘支行	10539801040028962
4	郑州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海口南海支行	461602303018800023546
5	郑州钧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红专路支行	8111101013100644864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 2018 年 7 月 3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苏州新中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

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意公司对“佛山华盛洋项目”进行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意公司对“郑州钧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及2020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为减少银行账户管理成本，公司已于近日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相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文件。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1日